

关于广州市从化区 2018 年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

——2018 年 12 月 21 日在广州市从化区第二届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上

从化区人民政府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根据会议安排，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广州市从化区 2018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报告如下：

今年以来，我区认真贯彻中央、省、市各项决策部署，积极主动应对经济发展新常态及国家一系列减税降费措施等新形势，狠抓增收节支、优化支出结构，大力推进产业结构调整和经济发展方式转变，提高财政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水平，促进全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一、2018 年 1—10 月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1-10 月，全区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51998 万元，同比增收 27839 万元，增长 12.4%。其中：税收收入 195006 万元，同比增收 19715 万元，增长 11.2%；非税收入 56992 万元，同比增收 8124 万元，增长 16.6%。

全区完成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66136 万元，同比增支 90006 万元，增长 23.9%。

全区完成本级基金预算收入 143635 万元，同比增收 69846 万

元，增长 94.7%，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130858 万元，同比增收 69727 万元，增长 114.1%；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2247 万元，同比减收 1655 万元，下降 42.4%；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6311 万元，同比减收 146 万元，下降 2.3%；污水处理费收入 3471 万元，同比增收 2173 万元，增长 167.4%。

全区完成本级基金预算支出 145673 万元，同比增支 19355 万元，增长 15.3%，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支出 118487 万元，同比增支 15913 万元，增长 15.5%；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支出 8233 万元，同比增支 3071 万元，增长 59.5%；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10078 万元，同比减支 111 万元，下降 1.1%；污水处理费支出 1584 万元，同比增支 110 万元，增长 7.5%。

二、2018 年全年财政预算收入预测

预计 2018 年全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87338 万元，同比增收 18151 万元，增长 6.7%，完成年初收入计划 285338 万元的 100.7%。其中税收收入 228000 万元，同比增收 22208 万元，增长 10.8%，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79.3%；非税收入 59338 万元，同比减收 4057 万元，下降 6.4%，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20.7%。加上税收返还、年初编入预算及可统筹的转移支付收入 303173 万元、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 172961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 763472 万元。加上今年清理可统筹的存量资金 2293 万元及财政专户管理资金调入 5626 万元，2018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可支配财力 771391 万元。

预计 2018 年全年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90538 万元，同比增收 29254 万元，增长 11.2%，较年初预算增收 120449 万元，

完成年初收入计划 170089 万元的 170.8%。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276000 万元，较年初预算增收 132532 万元，增长 92.4%；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3056 万元，较年初预算减收 6928 万元，下降 69.4%；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7000 万元，较年初预算减收 7055 万元，下降 50.2%；污水处理费收入 3600 万元，较年初预算增收 1900 万元，增长 111.8%。加上年初编入预算的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 29931 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20469 万元。加上今年清理可统筹的存量资金 29889 万元，2018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可支配财力 350358 万元。

预计 2018 年全年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02 万元，同比减收 26 万元，下降 20.3%，较年初预算增收 2 万元，完成年初收入计划 100 万元的 102%。加上今年清理可统筹的存量资金 110 万元，2018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可支配财力 212 万元。

预计 2018 年全年区本级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27834 万元，同比增收 14075 万元，增长 102.3%，比年初收入计划 10872 万元增加 16962 万元，增长 156.0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经营性收入从一般公共预算调整至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核算。

根据《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及《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的实施意见》（粤府〔2015〕43 号）文件精神，从 2015 年起，开始发行地方性政府债券，今年广州市安排给我区的债券收入为 15449 万元，均为置换债券，均属专项债券。

税收增长和一次性大额非税收入入库是带动我区一般公共预算

算收入增长的主要因素。**税收方面：**今年我区税收增长势头较好，但增速未达到年初预期，增长主要原因包括：一是受土地出让等一次性税源大额入库影响，契税实现大幅增长。得益于去年出让江埔果场、四季花城等地块，一次性入库的契税收入同比增长 69.3%；二是受“三去一降”措施推进影响，工业、商业、房地产企业利润面扩大，拉动企业所得税同比增长 9.6%；三是受免抵调库因素影响，增值税同比增收 5439 万元，增长 10.3%。**非税收入方面：**受土地出让净收益计提教育专项资金、农田水利建设资金及国有资产处置等一次性收入因素影响，非税收入大幅增收，较年初收入计划增收 7700 万元。

三、2018 年财政预算收支调整方案

根据今年预算收入预测情况和我区的中心工作，结合全年财力状况和目前项目支出进度，在确保人员经费、运作支出、民生等刚性支出的基础上，我区各单位采取有保有压的方法合理调整各项目支出，对年初预算经费进行适当压减或内部调剂，优先调整安排用于解决各项民生和行政运行等支出所需。按照“收支平衡，略有结余”的原则，2018 年财政预算收支调整方案如下：

（一）全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可支配财力调整为 771391 万元，较年初计划 748511 万元调增 22880 万元。其中区本级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调增为 287338 万元，较年初收入计划调增 2000 万元，同比增长 6.7%，其中税收收入 228000 万元，较年初预算收入计划 234038 万元调减 6038 万元，同比增长 10.8%；非税收入 59338 万元，较年初预算收入计划 51300 万元调增 8038 万元，同比下降 6.4%；税收返还、年初编入预算及可统筹的转移支付收入

计划 303173 万元，与年初计划一致；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 172961 万元，较年初计划调增 12961 万元；区本级清理的可统筹的存量资金 2293 万元，较年初收入计划调增 2293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调入 5626 万元，较年初收入计划调增 5626 万元。

全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计划调整为 771391 万元，较年初支出计划 748511 万元调增 22880 万元，增长 3.1%。

（二）全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可支配财力调整为 350358 万元，其中区本级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计划调整为 290538 万元（详见附表 2），较年初收入计划 170089 万元调增 120449 万元，同比增长 11.2%；年初编入预算的转移支付收入计划 29931 万元，与年初收入计划一致；区本级清理的可统筹的存量资金 29889 万元，较年初收入计划调增 29889 万元。

全年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计划调整为 239751 万元，较年初支出计划 200020 万元调增 39731 万元，增长 19.9%。

2018 年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对比结余 110607 万元（以年度结束后实际结余数为准）。上述结余资金一方面用于我区亟需资金支持的城乡、交通、道路等民生支出领域，另一方面按财政存量资金管理的相关政策规定调入一般公共预算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三）全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可支配财力调整为 212 万元，其中区本级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调整为 102 万元，较年初收入计划 100 万元调增 2 万元；区本级清理可统筹的存量资金 110 万元，较年初收入计划调增 110 万元。

全年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计划调整为 212 万元，较

年初支出计划 100 万元调增 112 万元，增长 112%。

（四）全年全区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可支配财力调整为 27834 万元，较年初收入计划 10872 万元调增 16962 万元，增长 156.02%。

全年区本级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支出计划调整为 27834 万元，较年初支出计划调增 16962 万元，增长 156.02%。

（五）全年区本级债券收入计划调整为 15449 万元，均为置换债券收入，较年初计划调增 15449 万元。

全年区本级债券支出计划调整为 15449 万元，较年初计划调增 15449 万元。

四、区本级预算调整项目

（一）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调整项目

根据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据实调整部分支出，其中基本支出调增 17967 万元，项目支出调增 2913 万元，预计超收收入调出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增 2000 万元，调整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整体调增 22880 万元（详见附表 1）。

1. 受今年行政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工资政策改革等因素影响，预计我区全年行政事业单位财政供养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17967 万元，相应调增基本支出 17967 万元。

2. 根据实际工作需要，部分年初预算安排项目约 26840 万元需作调减处理，部分新增的支出项目约 29753 万元作调增处理，增减相抵后，项目支出整体调增 2913 万元（详见附表 1）。

3. 根据预算法第六十六条“各级一般公共预算年度执行中有超收收入的，只能用于冲减赤字或者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的规定，预计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较年初收入计划超收 2000

万元，相应调增一般公共预算调出资金 2000 万元。

（二）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项目

根据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据实调整部分支出，其中部分年初预算安排项目约 52217 万元需作调减处理，部分新增的支出项目约 91948 万元作调增处理，增减相抵后，政府性基金预算整体调增 39731 万元（详见附表 3）。

1. 调减项目支出 52217 万元。其中调减彩票公益金安排的项目支出 33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项目支出 5489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安排的项目支出 45437 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项目支出 1258 万元。

2. 调增项目支出 91948 万元，其中调增彩票公益金安排的项目支出 309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项目支出 1649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安排的项目支出 88251 万元、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收入的项目支出 6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安排的项目支出 1733 万元。

（三）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整项目

根据 2018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调增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12 万元，全部为国营横江公司安置资金。

（四）区本级财政专户管理资金调整项目

根据 2018 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收支情况，据实调整部分支出，其中部分年初预算安排项目约 85 万元需作调减处理，部分新增的支出项目约 17047 万元作调增处理，增减相抵后，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支出整体调增 16962 万元（详见附表 4）。

（五）区本级债券支出调整项目

根据 2018 年广州市安排给我区的债券收入情况，调增置换债券支出项目 15449 万元，全部用于偿还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地铁 14 号线建设项目的债务本金。

五、关于归垫历年挂账暂付款的事项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我区暂付款挂账余额为 32307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挂账余额为 7644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挂账余额为 245276 万元，财政专户挂账余额为 1352 万元。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做好财政挂账清理自查工作的通知》（粤财预〔2018〕52 号）精神，为逐步消化我区历年挂账的暂付款，区政府计划清理暂付款项目 47782 万元（详见附表 6），资金来源如下：

（一）区政府计划调剂 2018 年年末未支出的预算资金约 32919 万元归垫历年挂账的暂付款。即回收统筹全区一般公共预算及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项目（结转两年内的中央补助和省补助的项目除外）截至 2018 年年末剩余未支出指标，根据我区实际工作需要统筹用于经济社会发展急需资金支持且可以马上形成实际支出的领域、归垫历年挂账未列支的项目资金或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二）区政府计划动用暂存款存量资金 14863 万元用于归垫历年挂账的暂付款。

六、其他需要专题报告的事项

（一）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整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4〕70 号）、《财政部关于推进地方盘活财政存量资金有关事项的通知》（财预〔2015〕15 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办

公厅转发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粤府办[2015]24号)等盘活财政存量资金相关文件精神,2017年年末共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95466万元。具体包括:1.将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超收收入20417万元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将区本级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净结余46065万元全部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3.按照每一项政府性基金结转资金规模不超过该项基金当年收入的30%计算,将超过当年收入30%的政府性基金结余资金128984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另外,根据预算法规定,各级一般公共预算的结余资金,应当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018年年度结束后,我区将根据预算法的规定将一般公共预算的结余资金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具体数据以2018年的决算数据为准。

(二) 财政存量资金回收情况

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避免资金沉淀,我区对2017年及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进行了清理,将年内预计难以形成实际支出的项目回收统筹用于急需资金支持的领域。截至2018年11月30日,我区清理回收的财政存量资金共243786.91万元。

其中收回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资金136842万元,包括:1.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将预计年内无法支出的项目收回,相应调减一般公共预算上年结转项目预算,腾出存量资金136661万元;2.各部门退回历年结余资金181万元。

收回政府性基金预算存量资金106857万元,包括:1.收回2017年及以前年度上级转移支付的政府性基金补助49323万元;

2. 根据中央、省、市严抓支出进度的要求，各项目实施单位根据项目实施进度相应调减政府性基金上年结转项目预算 5753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回的存量资金按各类基金的收支管理办法专款专用。

收回 2017 年及以前年度上级转移支付应付国库集中支付结余资金 87.91 万元。

（三）新增债券项目调整情况

为加快新增债券使用进度，保证债券资金及时发挥作用，我区根据新增债券使用相关规定对 2015 年及 2016 年部分新增债券项目进行了调整（详见附表 5）。

1. 调减原 2015 年新增债券资金安排的项目共 1722.62 万元，回收的资金调整用于温泉风景区环湖绿道建设、棋杆中学田径场建设、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和警用装备购置等项目。

2. 调减原 2016 年新增债券资金安排的项目共 5288.56 万元，回收的资金调整用于温泉东路改造、温泉风景区环湖绿道建设、北星路征收补偿、棋杆中学田径场建设、中小学智慧图书馆设备采购、健康医疗扶贫等项目。

（四）可统筹暂存款的使用情况。截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我区动用可统筹暂存款安排项目资金共 43798 万元（详见附表 7），其中用于农林水支出 25257 万元、教育支出 8943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1784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99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1 万元、其他支出 6590 万元。

（五）由于预备费等年初预算尚待分配的资金在预算执行中涉及不同科目列支，另根据中央、省、市严抓支出进度的要求，

将部分实施进度慢的项目资金调整到亟需资金支持的其他项目，以加快支出进度，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共调整支出科目 147 个。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